

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长安法庭专项工作经费			
项目类型	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长安人民法庭			
用款单位		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长安人民法庭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6年	到期年度	2026年
2026年预算金额		153.10万元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——			
		2026年度目标			
通过完成提供我庭工作人员65人以上的饭堂伙食、特邀调解员参与调解案件数量等指标，维持我庭日常办公办案所需的支出，保障调解工作业务的顺利开展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每年每家驻点律所诉调服务费	——	≤10万元/年/家
			诉调对接补贴标准	——	500元/宗
			网络费用标准	——	1700元/月（财政专网）、1460元/元（政府OA）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驻点律所参与调解数量	——	≥400宗
			特邀调解员数量	——	≥10人
			特邀调解员参与调解数量	——	≥360宗
			提供伙食人数	——	≥65人
		质量指标	结案率	——	≥90%
			驻点律所调解成功的案件数量	——	≥120宗
			食品安全发生次数	——	0次
	时效指标		任务完成及时率	——	100%
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固定资产入账率	——	100%
		社会效益指标	法律监督力度提高幅度	——	年度部门工作考核得分≥80分
			对地区法制建设水平影响	——	发表新闻稿≥10篇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有效投诉处理率	——	100%
投诉处理满意率			——	≥90%	

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办公大楼运转经费			
项目类型		其他运转类（综合类）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长安人民法庭			
用款单位		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长安人民法庭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6年	到期年度	2026年
2026年预算金额		455.30万元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——			
		2026年度目标			
		为我庭工作人员提供面积不少于7215平方米的日常办公场所，为部分员工租用不少于31间的宿舍，为我庭工作人员提供日常办公的良好环境，让员工得到良好的休息，保障我庭可持续发展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租赁单价	——	50元/平方米/月
			水费单价	——	4.16元/吨/
			电费单价	——	0.63元/度/月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租赁场地面积	——	≥7215平方米
			法庭宿舍数量	——	≥31间
		质量指标	合同执行情况	——	严格按照合同执行
			宿舍入住率	——	≥90%
		时效指标	获得租赁场地及时性	——	及时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缓解员工经济压力成效	——	有效缓解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场所水电提供	——	有效保障
			解决员工住宿困难问题	——	有效解决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有效投诉处理率	——	100%
			投诉处理满意率	——	≥90%

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<b>项目名称</b>		后勤经费			
<b>项目类型</b>		其他运转类（综合类）			
<b>项目等级</b>		二级项目			
<b>主管部门</b>		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长安人民法庭			
<b>用款单位</b>		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长安人民法庭			
<b>实施周期</b>		<b>起始年度</b>	2026年	<b>到期年度</b>	2026年
<b>2026年预算金额</b>		25.20万元			
<b>总体绩效目标</b>		<b>实施周期总目标</b>			
		---			
		<b>2026年度目标</b>			
		此项目经费将用于我庭4位劳务派遣厨工的工资待遇，以保证法庭食堂能持续提供伙食。			
<b>绩效指标</b>	<b>一级指标</b>	<b>二级指标</b>	<b>三级指标</b>	<b>实施周期指标值</b>	<b>当年度指标值</b>
	<b>成本指标</b>	<b>经济成本指标</b>	后勤人员人均薪酬标准	---	≤7万元/人/年
	<b>产出指标</b>	<b>数量指标</b>	购买服务人数	---	4人
			<b>质量指标</b>	人员合同签订率	---
		人员出勤率		---	100%
		食品安全发生次数		---	0次
	<b>效益指标</b>	<b>社会效益指标</b>	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	---	100%
			聘用人员岗位工作任务完成率	---	≥90%
	<b>满意度指标</b>	<b>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</b>	保障单位工作日伙食持续开展	---	有效保障
			有效投诉处理率	---	100%
		投诉处理满意率	---	≥90%	

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<b>项目名称</b>		专项聘用经费			
<b>项目类型</b>		其他运转类（综合类）			
<b>项目等级</b>		二级项目			
<b>主管部门</b>		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长安人民法庭			
<b>用款单位</b>		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长安人民法庭			
<b>实施周期</b>		<b>起始年度</b>	2026年	<b>到期年度</b>	2026年
<b>2026年预算金额</b>		349.65万元			
<b>总体绩效目标</b>		<b>实施周期总目标</b>			
		——			
		<b>2026年度目标</b>			
		通过购买27名以上的司法辅助人员服务项目，一定程度的解决司法辅助人员数量不足的问题，保障长安法庭办公办案顺利开展，加快工作开展进度，为我镇司法社会提供有力保障。			
<b>绩效指标</b>	<b>一级指标</b>	<b>二级指标</b>	<b>三级指标</b>	<b>实施周期指标值</b>	<b>当年度指标值</b>
	<b>成本指标</b>	<b>经济成本指标</b>	人均司法辅助人员经费标准	——	≤12.95万元/人/年
	<b>产出指标</b>	<b>数量指标</b>	人员数量	——	27人
			<b>质量指标</b>	人员到位率	——
		结案率		——	≥90%
		聘员岗位技能考核达标率		——	≥85%
		考评人数等级为“不称职”占比率	——	0%	
	<b>时效指标</b>	<b>时效指标</b>	任务完成及时率	——	100%
	<b>效益指标</b>	<b>社会效益指标</b>	法律监督力度提高幅度	——	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对长安法庭的年度部门工作考核得分≥80分
			司法辅助人员工作积极性	——	积极性提高
<b>满意度指标</b>	<b>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</b>	有效投诉处理率	——	100%	
		投诉处理满意率	——	≥90%	